

★ 薦推納白蕭 著 堂語林

黃嘉德譯

流浪者自傳

上海西風社發行

第一章 幼年時代

我在三十五年前生於英國M郡N鎮一間叫做教會賓館的酒館。老板是我的祖父；他是康瓦爾人，一個退隱的船長。無論在酒醉或清醒的時候，他頂喜歡對陌生人說，他曾做過自己的船的船長；他所說的船是一條兩桅的小帆船。這時候有一條叫做『威爾斯親王』的定期汽船，在N鎮和布里斯陀（Bristol）間來往載客。我們在布里斯陀有三個和祖母同一家系的親戚。老實說，我祖母是索美塞特（Somerset）人。常常去探望二個獨身的姊妹。這三個老處女是她的表姊妹，住在（我想）近格拉斯吞柏立（Glastonbury）的地方。她們有一個青年親戚以布魯立的假名，跑到舞台上演戲，頗為轟動一時。我祖母極端反對演戲的職業，當這些表姊妹會面的時候，這青年在那個時代無疑地受過苛刻的批評；如果

他不是血統親，家人一定會當他做一個用祈禱也無法拯救的大罪人。

我最早的記憶是在很小的時候，和我一個哥哥搭『威爾斯親王』給祖父帶到布里斯陀去。我相信我們之所以常作這種小遊，乃是由於這兩個船長的友誼，因為我的祖父在船上難得離開船橋——除了有時跑到艙房裏去吃一些點心之外。他總在船橋上參加航行的實際工作。

有一趟風浪很大，風和浪跟『威爾斯親王』大開玩笑，因此她——用陰性的代名詞，這是真水手的習慣，而我是一個真水手的得意子孫呢——屢次幾乎潛進海洋的肚腸裏去休息。這一次我祖父着實很幫『威爾斯親王』船長的忙，結果船上的人都稱他做救主，因汽船的安全而向他祝福。所以難怪這老人家上了岸，半夜和我兄弟倆回家時，要不時停住了步，以打破靜寂的大聲音對無關係的熟睡者說——『你們知道我是誰嗎？戴維斯船長。自己的船的船長』。我不知道到底是警察給這宣告所威嚇，抑是曉得他是一個有特癖有體面的誠實人；但當時我記得

很清楚：他們極溫順地扶着他回家，這一巡轄區的警察很當心地把他交給那一巡轄區的警察，好像他是一箱新鮮的雞蛋似的。

唉！『威爾斯親王』到年老時倒孩子氣起來了。她常常在水峽上閒蕩徘徊得很久，耽誤了期待着她的潮水，使聚集在橋上——她泊在橋下——歡迎她的一百多人失望而返。她常常趕不上潮水，駛進生疎的路線，在失事的謠傳後突然出現於江干，因此她的名字不久便成爲鎮上一般人的話柄。她的古怪的行爲後來變成很平常的事情，所以人們不再關心她在甚麼地方，或漂流到那裏去，知道她平安——雖則很遲——抵達目的地也就算了。他們不想知道她曾否在霧中打過瞌睡，或在爛泥上休息了一兩天；無論她做過甚麼事情，她總是小心翼翼地不和別條船碰撞；她的行動太遲緩了，不能衝過波浪，只有薄弱的抵抗力，讓波浪把她推滾過去。這些事件時常發生，後來她給人判罪而賣掉了，她的棧泊處到今日還是空着，沒有別條船的影兒。當我現在走過這座橋，俯視其棧泊處時，我於深情

中回憶着過去的一切。在『威爾斯親王』年老被棄，因不服從船長和水手而被控，因不關心的工作，不負責任而被控之後——她的船長失掉他親愛的船兒，在岸上閒蕩了幾個月就死了。他無疑地很愛她，但她已經不是人類所能駕駛的了，二十多個頂好的水手的努力也不能使她忠於職守；所以他找不到充分的理由爲她辯護。據謠傳說，另一個公司已經租用她到地中海去駛行，這以其年齡而論，的確是較好的辦法；地中海的面積比布里斯陀海峽大得多，一定可以給她較大的活動範圍。但這一切都是空談，也許是對她老年的鄙俗譏諷，因爲有一個親眼看見的人對我說，人家把她攔在江口一個池沼的岸邊，毫不客氣地把她身上的鐵皮剝去，把木料燒掉。幾年前這條江是她的，但現在她的名字難得有人提起了。

我因爲在一間酒館裏呱呱墜地，所以很小便知道酒的滋味，於臨睡時啜幾口加了香料的熱啤酒以代替可可或茶，這是多數家庭的習慣。因此在度完學校生活之後，我無須很大的誘導便吃上酒了。

最後老人家們因為生意做得厭倦，而且已經積了一點財產，便退隱不做事；我的父親已經逝世，在我的記憶上沒有留下一些印象，我的母親再嫁了，使老人家們很不舒服。他們自己的孩子都已死掉，所以他們很慈心地提議立我們這三個孩子——他們僅有的孫兒——做繼嗣；母親知道這辦法對我們的前途很有利益，便立刻答應了。當我們過着退隱的生活時，我們家裏有祖父，祖母，一個低能的哥哥，一個姊姊，我自己，一個女僕，一頭狗，一隻貓，一隻鸚鵡，一隻鴿子，一隻金絲雀。我記得這些幸福的日子，我常常願望我能夠向死者的耳朵訴說他們生前所應得而未得的感恩之言。

我開始上學讀書了，但我天天逃學，女僕只得把我當囚犯般押去上學。我身材雖小，却是個良好的運動員，常常和人家打架，所以有些親戚以為鬥拳一定是我將來的職業。我的外祖父和舅舅對於拳術都有很大的興趣，他們自己常常練習，技術很高。當我打傷了眼睛或鼻頭去找他們時，他們頂高興，在這時候，他

們總不厭麻煩地傳授一些巧妙的步數，教我依照敵人的重量和高度如此這般去對付他。『他的確具有最重要的一件東西，』他們彼此肯定說，『就是鬥拳的心腸。

沒有這種東西，經驗也就沒有用處，但有了這種東西，他就是可造之材。』如果我在街上脫掉外衣去打架，襯衣便在小巷裏或廣場上自行脫落了。我在學校時和十幾個『跟隨領袖』的孩子一起玩，不消說，領袖便是我；我是一個善跳的人，往往使用全身的勁兒跳過溝渠。兩三個跟着我跳了過去，雖則成績略差；然後我們用欺凌與威嚇的話，強迫那些較不活潑的孩子試跳。我們常常須抓住他們的頭髮，把他們曳出來，他們後來便在這種情景下，跟着我們遲遲上學——始終是遲到。弄得最髒的孩子，受過最大威壓的孩子，其實是我們一羣中最溫順最無辜的——却因為樣子較髒，在逃學的罪名下給先生刑罰得最重，後來回家大約還要受刑罰的。我不是個劣等學生，而且容容易易地一級一級升上去；倒是奇怪的事，在學校生活的最後一年中，我榮任學校足球隊長，大家很敬重我，信任我，讓我

保管足球；但因為我假公濟私，拿球和別間學校的孩子祕密練習，委員會終於請我把球交還，雖則我依然可以繼續做足球隊長。如果我以這些純潔的榮譽為滿足，不想在較邪惡的活動上出風頭，那麼一切必定會很順利，而我的學校生活也會為我增光。但可惜我在這時候組織了一個賊黨，黨徒六人，都出身於高尚安樂的家庭。我們的所玩的把戲是走進生意興隆的商店，知道店裏的人要等成人們買完東西，才有照應小孩子的工夫。於是我們很狡猾地拿起東西來詳細檢驗，同時瞞個良好的機會，偷偷把它收藏起來。當店裏的人問我們要買甚麼東西時，我們便清白無辜地指出事前約定的東西來問價錢，我們得到答復之後，就悄然走出商店，這樣經過了一些時候，我已由此萬惡的行爲獲得種種零碎的東西，如顏料，刷子，書籍，一瓶瓶的香水，及其他各種不能保存的東西，如糖菓蜜餞之類。我們這樣繼續了六星期，具見我們計謀的週密，手段的高妙。我的小情人梅琪，在我們友誼的初期，只收到野花，鳥卵，和硬殼果等禮物，現在却是擁有貴重禮物

的幸運兒，她有錢袋，懷中記事冊，香水，銅製的鉛筆，更不要說一百餘種比她母親所收到的更上等的糖菓糕餅了。她再三答應不辜負我，或我的任何同黨。我的同黨常常警告我，勸我不要信任異性。有一個當場拿出一本書來說，書中敘述一個女人怎樣洩漏一個賊黨的祕密；他深信異性只可欣賞而不可信任。

家裏發生了一樁事情，把我在家的偷竊病治好了，當時我覺得這樁事很稀奇——非使用妖術辦不到。有一天我的祖母站在爐邊燒東西，她的眼睛正望着懸在爐上的一面大鏡。我以為這是搶劫糖盆的好機會，便立刻開始行動；但當我的手指剛剛抓住一大塊糖時，她老人家頭也不轉地用尖銳的聲音喝道，『你敢！』我絞盡腦汁也想不出她怎麼能發覺，這嚇得我從此以後永不敢再在她老人家跟前做出不誠實的行爲。她儘管緊閉着眼睛坐在安樂椅裏，甚至呼吸的聲音也隱隱可聞，但我總沒有胆量再嘗試一下。然而這樁在家裏發生的事，却沒有挫折我在外邊偷竊的勇氣。

有一天，我和我的副手逃學，跑到鎮上去，沿途實行隔夜籌謀好的各種小計劃。我們向糖果店暗中冒險襲擊了幾次，功績圓滿之後，開始籌劃較大的陰謀。

我們在一間藥店裏偷雪茄匣沒有偷過手，只得把贓物放棄了。我們雖則有點戰戰兢兢，却仍舊冒險走進一間大食品雜貨店，正在建立奇功時，我的副手打落一瓶香水，但他不能沉着鎮靜，把這禍端當偶然的意外事件混過去，反而自覺罪咎地拔腳向大門直衝出去。我立刻跟着他奔，追過他，向前拚命地逃。可是呼喝的聲音已經雜然並作，大家都嚷道，『攔住賊骨頭啊！』這種一呼百應的可怕吶喊弄得我們的腿兒軟弱無力，我們自己的恐慌終於使我們舉步不前了，我們在五分鐘內給警察捉了去，在監獄裏爲我們的壞運氣痛哭。我們把全部祕密和盤托出，不久其他的黨徒也被捕了。偵探跑到我們的家裏來抄搜，在食廚裏，抽屜裏，書桌裏，箱篋裏所搜尋到的各種物品，不久都由商店的主人認領了去。梅琪經她母親的慫恿，把幾樣東西交給警局，加上密告，使我雖在那幼年時代，也覺悟

女人多麼靠不住。這件事最不幸之一點是我們都出身於良好的家庭。我的祖父一定會情情願願繳納二三十鎊的罰金，使我不至受刑，我相信他當時確也曾提出這個辦法。可惜裁判官給人說不動，我和我的副手終於被判以棒杖笞十二下，其他四個黨徒因為不是當場被捕，各笞六下。我現在憶起這些無法無天的歲月，並不覺得怎樣後悔，可是常常想到給父母的恥辱。我的校長的懇切訓戒，使我流着懊悔的真情之淚，這眼淚絕不是因為怕刑罰而流的。我的學校生活便這樣結束；在我們的賊黨解散之後，我不能得到很大的自由，因為我的長輩怕我們死灰復燃，當長輩許我出去玩要一個鐘頭時，他們切戒我不要離開我們的家門，這使我不大高興，在黑暗的冬夜，我和我的祖父，哥哥與姊姊坐在烈火炎炎的爐前畫船或看書。我祖父循着他的舊習慣，在半暗的甬道上慢慢地往來踱步，把自己關在寒冷的空氣裏。他不時打開前門，去眺望星辰，或查察風的方向。風一改變了方向他就知道；因為這個謹慎的水手，總不讓風偷摸摸地改變了方向。他一晚總把廚房

門打開了三四次，看他的家人是否平安舒適，好像他剛由上層甲板下來垂詢艙中旅客的安甯似的。當他做完這件事時，我祖母有時露着頗爲暴躁的樣子說，『佛蘭西，坐下來休息幾分鐘吧。』這時他總用粗暴而親切的態度答道，『別響，麗底亞，』關好了門，又開始慢慢地往來踱步。

我在這時候有一個名叫戴孚的兒伴，他書看得很多，具有足量的自信力，可以在大庭廣衆之間背誦東西，而且是個可欽佩的講故事者。大家都覺得他將來可以做偉大事業。後來我聽說他因暴飲無度而不能幹大事，但我們在那時候太天真爛漫了，不以爲會發生這種情形。我學他的榜樣，也成爲好讀書的人，起初是存心和他的聰明競爭，後來轉而爲純粹愛好文藝而讀書。我開始當然先看普通值一辨士的最劣等的小說，但比普通的小孩更早獲得欣賞較佳的著作的趣味。

第二章 少年時代

在這時期我覺得生活很討厭，每星期日早晚都給人家帶到禮拜堂去又帶回來；看見其他同齡的孩子享受自由，便感到抑鬱而羞恨。改變這種環境的唯一方法，是請求出外工作。這計劃不久便告成功，我到一間鐵器舖當學徒，每週得五先令的工資。老人家們現在開始覺得我是個可誇耀的人了，他們告誡我，叫我學習我師傅的業務，以為在師傅死後，我無疑地可以承繼他的生意。我的哥哥大我兩歲；我在上邊已經說過，他的行為很是奇特。他學我的榜樣，在一家大布店裏當學徒。他當時當地在半天內開始而且結束了他的畢生事業。店主差他送一大包值兩鎊兩先令的布匹到碼頭去；他到碼頭時，看見『柏絲琪恩』停泊在江中。我哥哥沒有變通的巧才，看見情形如此，便把包裹放在碼頭上，獨自跑回店裏來。

店主自然以爲東西已經交妥了，直到後來『柏絲琪恩』的船長由船上趕到店裏查問他的貨物，他才曉得實情。我哥哥心地誠實，在聽者目瞪口呆的驚詫之下，用他簡單愚直的方法敘述經過的情形。結果店主即刻把他辭退，又寫一封信給我祖父，請他賠償包裹的損失；我祖父立刻遵命而行，因爲他極怕打官司。老人家們始終不願承認我哥哥和別個孩子不同，雖則不但成人，就是連三歲小孩也看得出。在此事發生的前幾天，我的祖母因爲有人敲門，須去開門，吩咐我哥哥看住一些預備做晚餐的魚。當她回來的時候，那隻貓正在沙發下大享佳餚。我哥哥聽見她老人家嚷道，『佛蘭西，我不是叫你看住魚嗎？』便老老實實地說：——因爲他始終說實話，始終服從命令——『不錯啊，祖母，但貓兒把它銜去了。』如果她向他詳細解釋要他看守魚的緣故，同時特別說明貓兒對魚的偏好，他無疑地會把工作做得更有成績。

沒有一件能比喪失船貨的事更使我祖父曉悟我哥哥的心理狀態。他老人家突

然聰明起來，想出一些不是頂賢明的理路。『麗底亞，』他對他的老婆說，『這孩子有點不對；你想他當時笨到不曉得喊一聲，喂，船啊！』我爲顯示我的聰明起見，便說，當時江中也許有好幾條船，它們聽見這呼喊，一定會齊聲答應的。喊一聲，喂，『柏絲琪恩』啊，不是更好嗎？他老人家在大驚失色之中停了一停。『給我停嘴，』他嚷道，『拋錨：你要再吃些布丁嗎？』

在我們住的那條街上，差不多每個女人都有人和海洋發生關係，我的祖父每天的樂趣是在街上巡遊，向女人們說明甚麼風和甚麼潮水於她們的丈夫或兒子有利。有一個女人的丈夫，乘一條三桅船離埠，以後踪跡不明，音信杳然，已經超過返埠日期三個月了。我祖父怕和這個水手的女人碰頭，常常在她的門口探頭探腦，偷望一下，企圖避免她的詢問，因爲他知道這條船及其水手的運命，知道他自己所應作的預言。

我提過戴孚，他是個很用功的孩子；他成爲我的伴侶及志同道合的人。他得

到一冊古舊的拜倫著作，我們倆不久便給這詩人的性格迷住了。他對戴孚的影響極大，當我們男女孩子在禮拜堂的課室裏，於長輩的監督下遊戲時，這種影響也表現了出來。當我們在玩『圈中接吻』的遊戲，在歡樂中且唱且笑，且笑且舞，小小的白齒，紅唇，和亮眼睛極度活躍時——戴孚總把身子（不像他所希望的那麼高）倚着一根石柱，咬唇蹙額，望着我們戲樂。只有我曉得他的煩惱和憂愁，都是純粹幻想的，可是這種樣子的確有點聳動觀聽，甚至老輩也注意起他來。不久以後，當我們到海濱去作一日旅行時，我們又和戴孚發生了糾纏。這次他孤另另地獨自個兒低着頭向沙灘走去；我們叫喚他，他也不睜不睬。那天晚上要回來時，戴孚很危險地站在碼頭邊緣上，用憂鬱的眼睛凝望着海水。幾個女人連忙跑近他，溫和他把他帶開，問他甚麼不對了。戴孚筆直地站着，一動也不動，咬着唇兒，蹙着額頭，一聲不響地踱進黑暗裏去。後來他回來了，剛趁得上船兒。戴孚不久對這種舉動覺得厭倦了，但拜倫給我的影響較爲長久。這是我破題兒第

一遭由讀詩得到快樂。我讀雪萊，馬遜（Marlowe）和莎士比亞的作品，忽視華士華茲，可是後來較聰明的時候，也就注意起他來了。

我的祖母一生只讀過一部小說，叫做修道院的孩子們（“*The Children of the Abbey*”），結果受她母親的嚴重責罰。因此她不斷地告誡我，叫我不要讀這種著作，但極力推薦彌爾頓的失樂園和楊格的黑夜沉思錄（Young's "Night Thoughts"）……她最喜歡的格言是後者一書裏的——『延擱是時間的盜賊』（“*Procrastination is the thief of time*”）。當一個朋友看見我很像班揚（John Bunyan）——英國十七世紀著名作家——譯者註）時，她歡喜得流淚了，但她在我們兩人的心間，看不出甚麼相同的痕跡，頗引以為憾事。

我現在做起畫框商人的學徒來了，但我有讀書的嗜好，不能專心工作而成為一個好工人。老實說，我把書讀到半夜三更，清晨又得一早爬起來工作，所以侵佔了自然所定的睡眠時間。我因為年紀輕，夜郎自大，不願把學問隱藏起來，在